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銷售、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ULL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27)

- (1) 董事變動；
- (2) 公司秘書變動；
- (3) 授權代表變動；
- (4) 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 及
- (5)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茲提述(i)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3日的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26日的公告(「完成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變動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誠如本公司於完成公告中宣佈達致完成後，自2023年7月26日起，(i)金子博博士(「金子博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ii)鍾浩為先生(「鍾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iii)黃忠全先生(「黃先生」)、鄧映心女士(「鄧女士」)及夏詩韻女士(「夏女士」)各自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新董事的履歷載列如下：

金子博士

金子博士(前稱為Jin Song)，58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金子博士於日本、中國及北美的環境、開發及經濟科學領域擁有豐富研究經驗。彼一直從事環保物料全面應用及國際貿易行業。彼現時為共生バンク株式会社副社長及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察新業務發展的財務範疇。

金子博士於1989年取得大連理工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取得東京大學工學系研究科先端學際工學專攻博士學位。

金子博士自2021年11月20日起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執行董事。

金子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年期由2023年7月26日起為期三(3)年(須輪值告退或以其他方式退任)，可自動續期，每次續期為期一年，除非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金子博士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鍾先生

鍾先生，45歲，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鍾先生由2021年1月至今為順安證券資產管理的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12月起為該公司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

鍾先生於財務及證券諮詢範疇具備超過15年經驗。於2012年4月至2015年2月，鍾先生為言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裁。於2009年7月至2012年4月，彼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財富管理經理。於2006年4月至2009年2月，鍾先生為安盛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財務顧問。

鍾先生於2000年4月取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的經濟及統計學文學士學位。

證監會就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之間的若干交易對言成外匯投資有限公司、言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言成證券及期貨有限公司以及言成金業有限公司(均為言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進行調查。調查已於2021年結束，當中發現(a)言成金業有限公司可能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3條及／或第109條及／或第114條；及(b)言成外匯投資有限公司、言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言成證券及期貨有限公司犯有不當行為及／或為不適當人選(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94條而言)。因未能將客戶款項存放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的獨立客戶賬戶，言成外匯投資有限公司就對客戶款項處理不當被公開譴責及罰款2百萬港元。雖然鍾先生於2012年4月至2015年2月為言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裁，證監會已確認不會針對鍾先生採取進一步行動。

鍾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2023年7月26日起為期三(3)年，可由其中一方給予另一方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鍾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黃先生

黃先生，67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目前為Asian Bridge Capital Limited的主席。彼於2011年2月至2015年7月擔任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的全球資本市場總監。於2004年6月至2011年2月，彼擔任瑞穗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的股權部副總裁。黃先生於1995年6月至2004年6月擔任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國投資銀行部總監，並於1991年2月至1995年6月擔任野村證券上海代表處副總裁。彼於1984年4月至1991年2月擔任上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中國)外匯交易室總經理，並於1977年7月至1984年4月擔任上海市儀表電訊工業局技術引進辦公室的業務經理。

黃先生於1977年2月取得復旦大學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黃先生自2018年5月起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

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2023年7月26日起為期三(3)年，惟可由其中一方根據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有關的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給予另一方最少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隨時終止有關委任。

黃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鄧女士

鄧女士，29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女士自2022年10月至今擔任京基優越財富管理有限公司的助理副總裁，彼負責向客戶提供經紀、投資及保險財務策劃意見。彼於2022年2月至2022年9月擔任其首席理財顧問，並於2021年8月至2022年1月擔任其管理培訓生。

在此之前，鄧女士於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安索帕香港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鄧女士於2020年3月至2020年7月擔任Webs s'up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數碼策略師團隊的助理客戶總監，並於2019年4月至2020年2月擔任其高級數碼策略師。於2018年8月至2019年3月，鄧女士獲委聘為中國天津一項虛擬現實娛樂項目的項目及營銷策劃。於2017年1月至2018年7月，鄧女士擔任Benefit Cosmetics Hong Kong Limited的公關助理。

鄧女士於2015年6月取得英國布里斯托西英格蘭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市場學。

鄧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2023年7月26日起為期三(3)年，惟可由其中一方根據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有關的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給予另一方最少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隨時終止有關委任。

鄧女士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夏女士

夏女士，40歲，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女士為會計及秘書工作坊有限公司的創辦人，自2021年11月起提供會計、公司秘書及稅務諮詢服務。在此之前，夏女士於2020年5月至2021年10月擔任Luckcharm Inc. Limited的財務總監，並自2018年4月至2019年7月擔任柏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分析師。彼於2017年3月至2018年10月擔任兩間大型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於2013年9月至2015年11月，夏女士為唐宮(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1，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高級會計師。夏女士於2010年8月至2012年9月擔任東方滙財證券有限公司(現稱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01，其股份自2014年1月15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客戶經理。自2009年1月至2010年6月，夏女士擔任永勝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投資部助理經理。

夏女士於2013年11月取得英國格蘭威治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金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夏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年期由2023年7月26日起為期三(3)年，惟可由其中一方根據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有關的公司細則及上市規則給予另一方最少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隨時終止有關委任。

夏女士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董事辭任

於完成及上述董事委任生效後，(a)潘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b)利錦榮先生(「**利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c)江宇先生(「**江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d)邱伯瑜先生(「**邱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e)鄭楨先生(「**鄭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

潘先生、利先生、江先生、邱先生及鄭先生各自己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潘先生、利先生、江先生、邱先生及鄭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金子博士、鍾先生、黃先生、鄧女士及夏女士履新。

公司秘書變動

於完成後，徐靜女士(「**徐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徐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徐女士辭任公司秘書後，曾敬榮先生(「**曾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

曾先生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10年經驗。曾先生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香港一間本地企業服務供應商I-SOL Limited的董事，負責監督公司秘書團隊，以提供全面的上市及私人公司秘書服務。

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榮譽)工商管理學位。

董事會謹此對徐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曾先生履新。

授權代表變動

於潘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徐女士辭任公司秘書後，潘先生及徐女士各自不再擔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就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以及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公司條例第16部規定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授權代表」)，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

金子博士及曾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接替潘先生及徐女士，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

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金子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3年7月26日起生效。

有關金子博士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告「董事變動－委任董事」一節。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已委任夏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黃先生及鄧女士各自為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金子博士及鄧女士各自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金子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黃先生及夏女士各自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動如下：

董事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金子博士(執行董事)	–	M	C
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M	C	M
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M	M	–
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C	–	M

附註：

「C」 指有關董事委員會的主席

「M」 指有關董事委員會的成員

承董事會命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金子博

香港，2023年7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金子博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鍾浩為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忠全先生、鄧映心女士及夏詩韻女士。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